

附件 4

##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1 年度春节、八一慰问经费；2021 年度随军家属待业补助；2021 年度退役军人服务经费；2021 年度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2021 年度双拥工作经费；2021 年度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管理保障工作经费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人姓名：林珮珊

联系电话：223987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4 日

2021 年度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管理保障工作经费，为全市约 10.4 万的退役军人做好服务保障工作、让广大的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感到获得感和幸福感。

## （二）项目决策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使用 2021 年度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经费、双拥工作经费、春节、八一慰问经费、随军家属待业补助、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管理保障工作经费。

## （三）绩效目标。

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经费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局机关做好退役军人保障工作、履行退役军人保障职能的日常项目运转支出分配使用，以达到各项管理业务工作能力得到较大提升、让特困及功臣模范的军转干部及退役军人感觉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做好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工作，提供精准、规范、有效服务，提高退役军人的幸福感、荣誉感。

双拥工作经费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局机关完成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确保双拥工作日常运转支出使用，营造全市军民融合的氛围。

春节、八一慰问经费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各个部队分配，在春节、八一期间进行慰问，加强军民一家亲的浓厚氛围。

随军家属待业补助通过发放随军家属待业补助，提高随军未就业家属就业安置质量。

提高退役军人的幸福感、荣誉感。

双拥工作经费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局机关完成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确保双拥工作日常运转支出使用，营造全市军民融合的氛围。

春节、八一慰问经费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各个部队分配，用于春节、八一慰问部队，加强军民一家亲的浓厚氛围。

随军家属待业补助严格落实随军未就业家属补助情况，提高随军未就业家属就业安置质量。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提升生活困难的企业军转干部生活水平效果显著，严格落实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群体总体稳定。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管理保障工作经费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关于印发梅州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梅市机编发[2020]56号）（密件）》和粤委退役军人办发〔2019〕16号中共广东省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细则》的通知分配，用于为全市约10.4万的退役军人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 四、绩效指标分析

##### （一）决策分析

##### 1. 项目立项情况。

##### （1）论证决策。

本单位依据2021年梅州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申报表；梅市财

事务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细则》的通知分配，用于为全市约 10.4 万的退役军人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 （3）保障措施。

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经费以做该项目 2021 年预算的通知（梅市财预[2020]95 号--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市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该项目申报表；2021 年预算（梅市财预[2021]23 号）合理的财政预算保障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经费的使用，资金分配方式按照资金分配是按照局机关做好退役军人保障工作、履行退役军人保障职能的日常项目运转支出分配使用。

双拥工作经费以做该项目 2021 年预算的通知（梅市财预[2020]95 号--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市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该项目申报表；2021 年预算（梅市财预[2021]23 号）合理的财政预算保障双拥工作经费的使用，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局机关完成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确保双拥工作日常运转支出使用。

春节、八一慰问经费合理的财政预算保障春节、八一慰问部队经费的使用，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各个部队分配。

随军家属待业补助合理的财政预算保障随军未就业家属补助的发放。资金发到各部队、退役军人事务局，由他们发放到个人，确保资金及时发放到位。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合理的财政预算保障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的发放。所有的资金直接发放到个人账户，

补助支出 37.34 万元。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按级别发放，每月发放金额正团 3768.07 元；副团 3646.52 元；正营 3160.32 元；副营 3038.77 元；连排级 2674.11 元。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管理保障工作经费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关于印发梅州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梅市机编发[2020]56号）（密件）》和粤委退役军人办发〔2019〕16号中共广东省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细则》的通知分配。

## （二）管理分析

### 1. 资金管理。

#### （1）资金支付。

2021年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经费 30 万元，实际支出 30 万元，结余 0 元；双拥工作经费 20 万元，实际支出 20 万元，结余 0 元；2021 年春节、八一慰问部队经费 100 万元，实际支出 100 万元，结余 0 元；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管理保障工作经费 20 万元，实际支出 20 万元，结余 0 元。

随军未就业家属补助地方财政 2021 年随军未就业家属补助 70 万元，实际支出 37.34 万元，结余 32.66 万元。

春节、八一慰问部队经费于春节、八一期间发放。

随军未就业家属补助每年实际分为上半年和下半年发放。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每月 8 号前直接将当月补助金发放至企业军转干部个人账号。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管理保障工作经费供梅州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日常使用。

## (2) 管理情况。

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经费：局机关完成退役军人保障工作、履行退役军人保障职能的日常项目运转支出分配使用。

双拥工作经费：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局机关完成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确保双拥工作日常运转支出使用。

八一慰问部队经费：根据部队实际情况，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各个部队分配。

随军家属待业补助：根据部队实际情况，上、下半年分别统计一次随军未就业家属人数，实时动态管理。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根据人事主管权限，各主管部门每月 25 前报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及时核销核减人员，实现动态管理。

有效服务，提高退役军人的幸福感、荣誉感。

双拥工作经费：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局机关完成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确保双拥工作正常运转支出使用，一定程度上使业务工作能力和宣传能力得到较大提升、宣传教育广泛深入，营造全市军民融合的氛围，促使我市拥军工作扎实有效。

春节、八一慰问部队经费：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各个部队分配，用于春节、八一慰问部队，加强军民一家亲的浓厚氛围。

随军未就业家属补助：严格落实随军未就业家属补助情况，提高随军未就业家属就业安置质量。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管理保障工作经费：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关于印发梅州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梅市机编发[2020]56号）（密件）》和粤委退役军人办发〔2019〕16号中共广东省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细则》的通知分配，用于为全市约10.4万的退役军人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 2. 公平性

本单位2021年度六个项目资金的使用皆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将项目经费及时、足额支出，资金使用合理合规。

## 五、主要绩效。

## 六、存在问题。

无。

##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加强预算管理，对项目执行中存在的变动提前做好预案，防止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加强动态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附件 1: (附件 5: 2021 春节、八一慰问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附件 2: (附件 5: 2021 年度随军家属待业补助)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附件 3: (附件 5: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附件 4: (附件 5: 双拥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附件 5: (附件 5: 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附件 6: (附件 5: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管理保障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